

吉林省民委（宗教局）2025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结合2025年度吉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（宗教事务局）政务公开工作实际，编制发布此报告。本报告由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组成。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省民族事务委员会（宗教事务局）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长春市新发路329号；邮编：130051；电话：0431-88904640；传真：0431-8891646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组织推动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2025年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我委（局）认真对政府信息进行收集，按照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及时发布日常工作动态和政策文件，方便群众办事和监督。

（二）积极推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。全年我委（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63条，其中政策法规信息3条，工作动态类信息

239 条，部门预算决算信息 7 条，其他信息 14 条。通过“吉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（宗教事务局）网站”发布信息 239 条，“吉林民族宗教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370 条。

（三）认真规范处理依申请公开。2025 年，我委（局）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。

（四）不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保障。认真做好“吉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（吉林省宗教事务局）”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相关板块的信息发布维护工作，落实专人负责，定期发布信息，政务公开栏目全年发布信息 24 条。加强网站的常态化管理，做到信息内容及时更新，审核把关程序规范完善，保障了栏目内容更新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规范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，立足政务新媒体功能定位，以内容建设为根本，不断强化发布、传播、互动、引导等功能，提高我委（局）网上履职能力，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便捷实用的移动信息服务。

（五）全力做好宣传培训评估考核等基础工作。2025 年，我委（局）认真贯彻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召开党组会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，并通过党组理论中心学习组学习《条例》相关内容。信息公开工作主要负责人对机关内各处（室）进行专题授课，深入解读新修订《条例》，讲解政府信息公开的作用、意义。在评估考核工作中，根据相关文件要求，积极完善委（局）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内容、要素，配合省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及时上报考核佐证材料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1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委（局）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，但对标政务公开高质量发展还有一定差距，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、全员参与的责任意识有待加强、公开形式及渠道有待更加丰富和便捷等。

2026年，委（局）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，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、数字化、便利化水平。一是继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载体。优化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栏目和功能，提升政府网站吸引力和亲和力，不断加强政务新媒体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运用水平。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。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形式，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。三是提升政府工作解读水平。进一步创新解读传播形式，综合运用数字化、图表图解、动漫视频等生动形象的方式，增加引导力、传播力和影响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年度，我委（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无其他需报告事项。

吉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

2026年1月20日